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宇燃油”或“公司”）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机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龙宇燃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920 号文核准，龙宇燃油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9,114,597.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505,419,992.02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69,385,635.87 元后，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36,034,356.1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73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3,081.07 万元（含永久补流后待支付募投项目款 5,790.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超募资金的使用及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2020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0年3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0年5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将上述三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15,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020 年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账户开户银行	金 额（元）	期 限	利 率（%）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	4.74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	4.72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40,000,000.00	2020 年 2 月 25 日—2020 年 4 月 7 日	3.6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4 月 20 日	3.6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01,000,000.00	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6 月 19 日	3.7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16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4 月 24 日	3.6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8,000,000.00	2020 年 4 月 8 日—2020 年 5 月 18 日	3.4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21 日—2020 年 6 月 1 日	3.25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16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6 月 23 日	3.6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00.00	2020 年 6 月 2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3.1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20,000,000.00	2020 年 6 月 22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2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162,000,000.00	2020 年 6 月 23 日—2020 年 8 月 24 日	3.2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44,000,000.00	2020 年 7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3 日	3.2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50,000,000.00	2020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8 月 7 日	2.9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0,000,000.00	2020 年 7 月 15 日—2020 年 8 月 5 日	2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0.00	2020 年 7 月 15 日—2020 年 8 月 19 日	2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44,000,000.00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11 月 2 日	2.7
平安银行南京西路支行	2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7 日	2.75
平安银行南京西路支行	4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7 日—2020 年 11 月 9 日	2.95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5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17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	2.8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19 日—2020 年 10 月 30 日	2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19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163,000,000.00	2020 年 8 月 24 日—2020 年 10 月 13 日	2.7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0,000,000.00	2020 年 9 月 3 日—2020 年 10 月 30 日	2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50,000,000.00	2020 年 9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30 日	2.7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163,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16 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	2.55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92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
中信银行北外滩支行	3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5
中信银行北外滩支行	5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5
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	44,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平安银行南京西路支行*	55,000,0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5 月 28 日	1.7-2.5

注：*为购买平安银行的 T+0 保本型理财。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176,475.21 万元永久补充了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外，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且实施的情况。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龙宇燃油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龙宇燃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龙宇燃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36,034,356.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405,807.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0,810,737.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收购北京金汉王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增资建设云计算运营中心。	无	3,505,420,000.00	3,505,420,000.00	3,505,420,000.00	216,405,807.57	1,930,810,737.95	-1,574,609,262.05	55.08	2020.9	45,756,905.03	否	否
合计	/	3,505,420,000.00	3,505,420,000.00	3,505,420,000.00	216,405,807.57	1,930,810,737.95	-1,574,609,262.05	55.08	/	45,756,905.03	否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综合考虑大客户对项目设计的变更和上架需求情况, 为保障项目的盈利水平, 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经过谨慎的研究决定根据实际建设需要, 进行阶段性投入。2019 年 5 月底完成数据中心一期工程的客户验收交付, 并于 2019 年 6 月开始正式上架计费, 数据中心二期工程因为疫情影响延期到 2020 年 4 月开工, 并于 2020 年 9 月基本实施完毕, 处于定制大客户测试验收阶段。目前项目运营状况良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 (临时) 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正文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正文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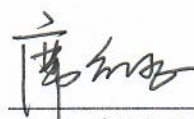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肖章福



席红玉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